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6月1日北京时间15:00在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52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1年5月27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绍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1名。由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推荐，提名黄绍英女士、董建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后，与另外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

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就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计划业务拓展，未来业务拓展后，可能与公司存在业务重合，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情形，公司与霍尔果斯永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新疆天聚人和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中直能源新疆投资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事宜签署了《委托经营管理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日